

证券代码:6023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1项审议未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德镇市鑫茂大道1056号开子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耀先生

6.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1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6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5.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6.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7.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8.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79.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0.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1.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2.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3.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84.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就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本所律师依据《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核查了本所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需的相关文件,完整,并参加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全过程。本所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据此,本所律师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执业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召集、召开程序

经核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是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的。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出席会议人员、登记方法等予以公告,公告刊登的日期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即2021年。

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召开于2021年5月21日下午14:00在贵德镇开子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于2021年5月21日09:15分至09:25分期间,09:30分至11:30分期间,13:00分至15:00分期间进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于2021年5月21日09:15分至15:00分期间进行。

本所律师审核后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资格

1.根据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签名及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等材料,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6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38,266,0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4954%。

经本所律师核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持有出席会议的合法证明,其出席会议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2.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61,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83%。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本所律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统计所反映的股票股东身份进行了验证,本所律师认为,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合法有效。

3.经核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该等人员均具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并且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中所列明的审议事项相一致,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对通知的议案进行修改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按照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及审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结束后,公司将合并统计并现场公布了审议事项的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3.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及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8.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8.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29.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3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312,406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反对15,400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3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